

证券代码：839761

证券简称：隽秀生物

主办券商：国盛证券

山东隽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路 32 号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高秀岩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,181,8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4 人，董事尹芙蓉因工作安排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2 人，监事赵学成因工作安排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公司个别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法律、法规认真履行应尽职责。董事会结合 2020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，拟定了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18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法律、法规认真履行应尽职责。监事会结合 2020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，拟定了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18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结合 2020 年的经营和发展情况编制了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18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结合 2020 年度主要经营情况，公司拟定了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18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 2020 年的主要经营情况和 2021 年的经营计划，公司拟定了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18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：根据公司经营实际发展需要，2020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资本，本年度的未分配利润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经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18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结合 2020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编制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18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20 年度审计工作中，遵循了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，勤勉尽责，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地审计准

则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，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建议继续聘任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18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 2021 年度生产经营活动等方面的资金需求，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 1,000 万元，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的前提下，将视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确定具体融资金额。贷款期限、利率、种类等以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。

上述授信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，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办理上述与银行借款、融资等有关事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181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男、袁广涛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的资格、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决议内容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山东隽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北京大成（青岛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隽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

山东隽秀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21 日